

2020年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概况

（一） 部门（单位）主要职责

一、受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来电，维护信访人的合法权益；

二、承办上级和本级人民政府交由处理的信访事项；

三、协调处理有关信访事项，提出解决有关信访事项的意见建议；

四、调查研究信访情况，及时向本级行政机关及其负责人或者有关部门提供信访信息；

五、向信访人宣传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六、承办其他信访事项。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1.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03.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44.83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1.5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61.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61.52	总计	60	161.5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1.52	161.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09	103.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3.09	103.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03.09	103.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83	44.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83	44.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83	44.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	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2	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2	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	12.4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1.52	161.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	1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2.4	12.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1.52	115.49	46.0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09	103.09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3.09	103.09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03.09	103.09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83	0.00	44.83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83	0.00	44.83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83	0.00	44.83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	0.00	1.2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2	0.00	1.2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2	0.00	1.2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	12.4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1.52	115.49	46.03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	12.4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2.4	12.4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1.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3.09	103.0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44.83	44.83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	1.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4	12.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1.5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1.52	161.5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59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2				
总计	32	161.52	总计	63	161.52	161.52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61.52	115.49	46.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09	103.09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3.09	103.09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03.09	103.09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83	0.00	44.83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83	0.00	44.83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83	0.00	44.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	0.00	1.2
21004	公共卫生	1.2	0.00	1.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2	0.00	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	12.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	12.4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61.52	115.49	46.03
2210202	提租补贴	12.4	12.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5
30101	基本工资	4.79	30201	办公费	2.08
30102	津贴补贴	21.92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3.21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3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2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3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8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75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4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79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01.85		公用经费合计	13.6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2020 年度总收入 161.5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61.5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1.5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2.83 万元，下降 20.96%，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及项目数量均有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因部门决算编报口径调整，本年新增此项收入纳入决算编报范围，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2020 年度总支出 161.52 万元，

其中本年支出 161.5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15.4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0.8 万元，下降 15.26%，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有所减少。

2. 项目支出 46.0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2.03 万元，增加下降 32.37%，主要变动情况：项目数量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61.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1.5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2.83 万元，下降 20.93%；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及项目数量均有减少。

（二）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东莞市清溪镇信访办公室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61.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1.5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8.5 万元，下降 10.28%；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因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2019年度，本部门无“三公”经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65万元，比预算数减少3.99万元，降低22.6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部门人员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20年度我部门组织对4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44.8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7.41%；

组织对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信访条例》及国家相关文件宣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信访条例》及国家相关文件宣传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 万元，执行数为 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2020 年，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指导，围绕打造“阳光信访”、“责任信访”、“法治信访”，认真开展好信访法规普及活动，进一步增强信访群众信访法治规范化的观念，规范信访工作人员的工作行为，提高工作效率，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进程，为信访工作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处置突发信访性事件信访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处置突发信访性事件信访事务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5 万元，执行数为 4.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26%。主要产出和效果：2020 年 5 月和 11 月，接市驻京信访保障工作组通报，清厦村民欧云英、罗马村民余燕青等人到京上访，我镇按要求立即委派信访办有关负责同志赶赴京开展劝返工作。经开展大量工作，越级群众同意在我镇工作组陪同下离京返回清溪。2020 年 11 月，接上级单位通报，我镇重河村民黄英等 10 余人到市上访。接报后，镇信访办有关负责同志立即赶赴市政府开展劝返疏导工作。

访前法律工作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

目标，访前法律工作室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2 万元，执行数为 1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根据涉法涉诉信访改革要求，要明确实施诉讼与信访分离制度。为此，在市信访局的指导及镇党委镇政府的大力支持下，我办参照开设访前法律工作室的模式，以镇政府名义于 2016 年 4 月购买了两名社工服务，由该两名社工参与轮流接访，并开展日常调解工作。目前，访前法律工作室已正式投入运作，并逐步引用社工服务作为第三方参与矛盾纠纷化解，充分利用社工服务的资源优势，为来访群众提供高效、便捷、免费咨询服务，引导群众遵循法定的途径来维护合法权益。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劳务派遣人员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55 万元，执行数为 21.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29%。主要产出和效果：经 2018 年第 22 次清溪镇党委会研究讨论（清委办复【2018】39 号），同意信访办以劳务派遣的形式增加 2 名工作人员。薪酬参照镇政府三类合同工标准执行。按计算每人每年预算 80411.82 元，合计 160823.64 元，预留每人 4600 元浮动，合计 170023.64 元；经 2019 年 8 月 30 日今年第 33 次镇党委会会议研究讨论，同意将《阳光热线问政平台》后台管理职能移交信访办，由信访办通过劳务派遣形式增加一名工作人员。按组织办最新薪酬指定表，每年每人 6.55 万元。

组织对《信访条例》及国家相关文件宣传等 4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4.8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4个项目加强了专项经费管理，提高了经费使用效益，促进各项工作取得明显实效。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